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BCZ-2402020765-250524

项目名称：武汉儿童医院奶粉、纸制品、塑料制品采购

采购内容：武汉儿童医院奶粉、纸制品、塑料制品采购

采购人：武汉儿童医院

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代采购邀请函）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采购文件	4
四、响应文件提交	4
五、开启	4
六、公告期限	5
七、其他补充事宜	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二、供应商须知	13
（一）总则	13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13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五）磋商程序及步骤	20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1
（七）其他要求	22
（八）适用法律	2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2
一、评审办法前附表	32
二、评审办法	44
第五章 合同书	46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2
一、报价书	54
二、报价一览表	56

三、交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57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8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9
六、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60
七、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62
八、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65
九、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66
十、详细报价书	67
十一、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71
十二、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技术文件	72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73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74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5
十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6
十七、声明函	77
十八、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7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代采购邀请函）

项目概况：

武汉儿童医院奶粉、纸制品、塑料制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大厅或线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CZ-2402020765-250524
2. 项目名称：武汉儿童医院奶粉、纸制品、塑料制品采购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90.7212万元，其中奶粉10.944万元，纸制品35.7872万元，塑料制品43.99万元。
5. 最高限价：90.7212万元，其中奶粉10.944万元，纸制品35.7872万元，塑料制品43.99万元。
6. 采购需求：本次项目共3个项目包，采购内容为武汉儿童医院奶粉、纸制品、塑料制品采购，其中包1为奶粉采购，包2为纸制品采购，包3为塑料制品采购，详细需求、参数及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三章内容。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启文件之日查询相关信息）；

(4) **包1（奶粉）**：投标人须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食品经营许可证》，以及需提供所投产品有效期内的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4月03日起至2025年04月10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0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大厅或线上方式

3. 方式：

(1) 现场领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现场领取文件。

(2) 线上领取：投标人请在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hubeibidding.com/>)本项目公告最下方“相关下载”版块内点击下载按钮登录并提交登记信息，登记信息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文件[①文件获取的具体操作流程可在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首页右侧“下载专区”下载《线上获取标书操作指引》查看；②线上获取文件应填写、上传的材料包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扫描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被授权人应与登录账号的联系人为同一人）、如需缴纳信息费的还应提供付款凭证截图或照片，电子发票开具后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注册邮箱]。

4. 售价：300元（人民币），本项目按包收费，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10楼1002号会议室

五、开启

1. 时间：2025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10楼1002号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接收响应文件，届时请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响应文件出席磋商会议。

3. 信息发布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2)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 (<http://www.hubeibidding.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汉儿童医院

地址：武汉市香港路100号

联系方式：027-824331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7-10楼

联系方式：陈海洋、李睿、刘李鹏、郭涵度，027-87816666-8218/82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海洋、李睿、刘李鹏、郭涵度

电话：027-87816666-8218/820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采购人	武汉儿童医院
2.2	监管部门	武汉儿童医院相关监督管理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5	磋商供应商	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相关内容。
4.2	成交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规定，经与采购人协商，由成交供应商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标准的80%，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开具发票。
6.2	提疑截止时间	同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
7.1	答疑方式及答疑时间	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网上形式发出并同时通知各供应商。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无
12	备选方案	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磋商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4.1	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完整视为无效响应）：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供应商是法人且成立一年或以上的，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上一年度还未完成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

	<p>表及附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无法按第 1) 条提供财务报告的供应商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供应商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代替财务状况报告。</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交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十六的格式要求，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国家对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或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须提供相关许可的证明材料。</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十七的格式要求，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p> <p>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十七的格式要求，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p>
--	---

		<p>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启文件之日查询相关信息)。</p> <p>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p> <p>5. 本项目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p> <p>详见采购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的规定。</p> <p>说明:</p> <p>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 须注明资料来源。</p> <p>2. 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 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 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3. 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本身, 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但供应商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p> <p>4. 所有证明文件均须在有效期内。</p>
15	<p>证明响应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p>	<p>详见第六章中《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技术文件》相关内容</p>
16.1	<p>磋商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时间及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p>	<p>保证金金额: 0元,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递交截止时间: 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以到账为准。</p> <p>本次磋商允许保证金提交形式为</p> <p>1. 形式: 电汇、银行汇票、支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2. 采用电汇(或转账)方式的, 应在用途或附言、备注中注明项目编号和“磋商保证金”字样。</p> <p>3. 投标(磋商、谈判、询价)保证金到账时间以我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到账时间为准。</p> <p>开户行: 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p>

		行号：840085 户名：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72976591978 磋商保证金的确认： 1. 采用电汇（或转账）方式以外的其他形式递交磋商保证金的，由我公司出具收讫凭证。 2. 公司财务部查询电话：027-87311206。
17.1	磋商有效期	90日历天
1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文档壹份，所有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19.4	样品	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 1. 本项目需要提交样品。 2. 样品需要密封。 3. 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本次采购需要提交样品（供应商提交样品时应在样品上注明供应商单位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本次采购需提交样品的相关规定详见本文件第三章。 4. 样品递交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送达地点：详见第一章第四条内容。 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第四条内容。
23.1	磋商小组人数	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26.4	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通过了初步审查的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递交磋商小组。
29.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2	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企业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本项目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1、参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对参加采购活动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应

	<p>当按要求格式提供填写完整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并加盖鲜章,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p> <p>2、参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监狱企业)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的,将参照财库(2020)46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其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的,评定时对其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p> <p>供应商同时满足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三个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中多个政策的,按最高优惠幅度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优惠。</p> <p>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以上声明函将在中标公示中依法公示。</p> <p>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

		<p>供应商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涉及相关产品采购的，如供应商拟供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产品，则该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p> <p>供应商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涉及相关产品采购的，如供应商拟供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产品，则该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p> <p>供应商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涉及相关产品采购的，按以下规定享受优惠政策：</p> <p>1、供应商拟供产品为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的相应产品的，须提供相应的创新产品清单及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经评标委员会确认适用以上优惠政策的，则该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p> <p>2、供应商拟供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且拟供采购产品为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的相应产品的，须提供相应的创新产品清单及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经评标委员会确认适用以上优惠政策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扣除。</p>
30.1	其他要求	<p>本项目参照执行武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制，可对《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进行承诺。</p> <p>注意：供应商应随时关注网页发布的关于采购项目的相关书面信息（答疑、澄清公告等）。</p>

30.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如时间较紧张，可以先将质疑函Word版文件及加盖公章的PDF版文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haiyangchen01@163.com，并将其纸质文件随后送达，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文件时间以纸质文件或PDF版文件先送达时间为准），请将其word版文件发至本文件第一章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回复。</p> <p>联系部门及联系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徐沫。</p> <p>联系电话：027-87711081。</p> <p>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8楼。</p> <p>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质疑相关规定详见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p>
------	-------------------------	--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法律及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的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磋商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磋商的监管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供应商”是指

（1）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相应条件。

（2）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审办法中初步审查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5.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代采购邀请函）

（2）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办法
- (5) 合同书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8) 评审委员会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变动文件

6.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6.2 供应商要求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或者修改要求的，将公开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也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答复、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内容是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答复、澄清修改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相关项目信息。

6.5 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6.6 答复、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距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是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修改内容，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相关项目信息。

7.2 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距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9.1.1 报价书

9.1.2 报价一览表

9.1.3 交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凭证

9.1.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1.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9.1.6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9.1.7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9.1.8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9.1.9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9.1.10 详细报价书

技术部分

9.1.11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9.1.12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技术文件

其他部分

9.1.13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9.1.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9.1.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1.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1.17 声明函

9.1.18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写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0.4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磋商报价

11.1 磋商报价包括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供应商的管理水平、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采购文件或其他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允许联合体报价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 14.1 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采用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采购文件是否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保证金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到账为准。凡未按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3 磋商保证金有效时间：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本次磋商有效期一致。

16.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终止采购并已经收取磋商保证金的项目，我公司在终止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磋商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利息。我公司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同时向本公司提交磋商保证金退还时的银行信息（收款人、账号、行号、开户银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本公司

不承担退款延期所产生的超期资金占用费。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从磋商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其磋商保证金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磋商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17.3 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包装上应注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供应商名称及“（磋商时间）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 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4 要求在磋商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供应商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 截止时间是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1.1 在本次磋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2.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磋商程序及步骤

23. 竞争性磋商小组

23.1 采购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除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评审专家将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供应商签到的顺序，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 磋商代表

24.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代表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磋商。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 在正式磋商前，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

26. 磋商

26.1 磋商小组将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与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并提供必要的修正时间。不参与磋商或不进行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同放弃磋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26.3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对原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商务、价格修正，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实质性

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不按要求签署或逾时不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磋商，作无效响应处理，放弃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的5个工作日内退还。

26.4 最后报价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磋商供应商，要求磋商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递交磋商小组。所有磋商供应商递交最后报价后，磋商小组将公布并记录所有磋商供应商的最终价格。最后报价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不可变动的最终价格。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 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如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无需修改，可直接要求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26.6 磋商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7. 保密

27.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 29.3 的规定执行。

29. 签订合同

29.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9.5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6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其他要求

30.1 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2 质疑的相关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适用法律

3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次采购需求中若涉及到品牌、型号的均为参考，其目的是为了更方便供应商直观和准确地把握相应货物或材料、配件的技术标准，不具有限制性。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材料、配件的技术标准，应相当于或高于所列的品牌，并提供相应技术参数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

(2) 招标文件中标注了“★”号项的技术、商务等要求即实质性要求，应满足或优于要求，不响应或低于要求作废标处理。标注了“▲”号项即重要技术指标项，未标记的为普通技术指标，均作为技术指标评分项。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中应对所有服务、商务条款进行响应描述或偏离说明。

一、采购内容

包1（奶粉）采购范围：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最高限价 (总价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1	婴儿配方奶粉(0-6月龄, 1段)	听	2880 听 每听 400g	9.5元/100g	10.944	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48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年	核心产品

包2（纸制品）采购范围：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最高限价 (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1	擦手纸	包	50400	6元/包	30.24	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72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3年	核心产品
2	卫生刀纸	提	5760	9.2元/提	5.2992			
3	无菌擦手纸	包	200	12.4元/包	0.248			

包3（塑料制品）采购范围：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最高限价 (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1	儿童专用打印腕带	卷	1100	125 元/卷	13.75	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72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1 年	核心产品
2	定制新生儿专用打印腕带	卷	500	130 元/卷	6.5			
3	定制柔软型腕带专用扣	盒	1200	28 元/盒	3.36			
4	定制儿童洗浴袋	扎	560	25 元/扎	1.4			
5	定制大号转运袋	扎	650	100 元/扎	6.5			
6	定制中号转运袋	扎	100	65 元/扎	0.65			
7	定制小号转运袋	扎	900	35 元/扎	3.15			
8	定制成人腕带	扎	860	32 元/扎	2.752			
9	定制床尾卡	扎	600	55 元/扎	3.3			
10	定制柔软型儿童腕带	盒	360	53 元/盒	1.908			
11	定制利器盒垃圾袋	扎	400	18 元/扎	0.72			

二、技术要求

包1（奶粉）技术要求：

1. 规格：400g/听

2. 婴儿普通配方奶粉是给正常足月婴儿食用的奶粉。供应商提供的奶粉需满足且符合 2023 年 2 月 22 日执行的《GB 标 10765-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婴儿配方食品》，并提供质检报告。

3. 供应商提供所投奶粉的配比，每罐的规格，每 100KJ 奶粉营养成分。

营养成分(100KJ)	普通婴儿配方	
能量(KJ)	100	

蛋白质(g)	0.43-0.50	乳清蛋白占比不低于60%
脂肪(g)	1.25-1.43	
亚油酸/g	0.11-0.21	
亚麻酸/mg	15.5-20.3	
碳水化合物/g	2.5-3.1	
蛋白质/能量比(g/100kcal)	1.8-3.0	
核苷酸(mg)	1.05-1.5	

包2（纸制品）技术要求：

1 擦手纸

- (1) 规格：约 230mm*225mm*1 层（ ≥ 200 抽/包， ≥ 20 包/箱）
- (2) 主要成分：100%原生木浆
- (3) 有效期： ≥ 36 个月
- (4) 执行标准号：GB/T24455-2002
- (5) 卫生标准号：GB15979-2002

2 卫生刀纸

- (1) 规格：约 375mm*255mm 单层（ ≥ 72 张/包、 ≥ 5 包/提、 ≥ 12 提/箱）
- (2) 主要成分：100%原生木浆
- (3) 有效期： ≥ 36 个月
- (4) 执行标准号：GB/T20808-2022
- (5) 卫生标准号：GB15979-2002

3 无菌擦手纸

- (1) 规格：约 225mm*225mm（ ≥ 200 抽/包、 ≥ 15 包/箱）
- (2) 主要成分：100%原生竹浆
- (3) 有效期： ≥ 36 个月
- (4) 执行标准号：GB/T24455-2002
- (5) 卫生标准号：GB15979-2002

包3（塑料制品）技术要求：

1 儿童专用打印腕带

- (1) 材质：纳米硅胶
- (2) 颜色：粉红色

(3) 规格：约 25mm*220mm， ≥ 100 条/卷，每 3 卷配 1 个打印碳带

(4) 抗菌材料，无毒无味，抗过敏，特柔软，耐用

2 定制新生儿专用打印腕带

(1) 材质：纳米硅胶

(2) 颜色：粉色

(3) 规格：约 30mm*180mm， ≥ 100 条/卷，每 4 卷具备 1 个打印腕带

(4) 抗菌材料，无毒无味，抗过敏，特柔软，耐用

3 定制柔软型腕带专用扣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白色

(3) 规格： ≥ 200 个/盒

(4) 具备特柔软，一次性

4 定制儿童洗浴袋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透明

(3) 规格：约 60.5*40cm， ≥ 100 条/扎，每件 ≥ 1500 条

(4) 无毒，无味，耐高温，耐腐蚀，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

5 定制大号转运袋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蓝色

(3) 规格：约 66(12*2)*100cm， ≥ 50 条/扎，每件 ≥ 800 条

(4) 无毒，无味，耐高温，耐腐蚀，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

6 定制中号转运袋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蓝色

(3) 规格：约 50(10*2)*80cm， ≥ 100 条/扎，每件 ≥ 2000 条

(4) 无毒，无味，耐高温，耐腐蚀，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

7 定制小号转运袋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蓝色

(3) 规格：约 35(6.5*2)*53cm， ≥ 100 条/扎，每件 ≥ 3000 条

(4) 无毒，无味，耐高温，耐腐蚀，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

8 定制成人腕带

(1) 材质：杜邦纸

(2) 颜色：红色

(3) 规格：约 20mm*250mm， ≥ 100 条/扎，每包 ≥ 1000 条

(4) 撕不破，不晕字，材料温和防水

9 定制床尾卡

(1) 材质：复合纸

(2) 颜色：橙色

(3) 规格：约 28mm*300mm， ≥ 100 条/扎，每箱 ≥ 6000 条

(4) 撕不破，不晕字，材料温和防水

10 定制柔软型儿童腕带

(1) 材质：医用级聚氯乙烯

(2) 颜色：玫红色/玫蓝色

(3) 规格：约 19mm*170mm， ≥ 100 条/盒，每箱 ≥ 50 盒

(4) 抗菌材料，无毒无味，抗过敏，特柔软，书写清晰

11 定制利器盒垃圾袋

(1) 材质：HDPE 高密度聚乙烯 100%

(2) 颜色：黄色

(3) 规格：约 430mm*460mm， ≥ 100 条/扎，每件 ≥ 5000 条

(4) 无毒，无味，耐高温，耐腐蚀，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

三、商务要求

(一)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包 1：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48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包 2：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72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包 3：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供货，72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货地点：武汉儿童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质保期：包 1：2 年；包 2：3 年；包 3：1 年。

(三) 报价要求

1. 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单价合同，供应商应根据各包采购内容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供应商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市场变化等可能发生的费用）。采购人在支付此金额后，不再因本合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2. 对于本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配套产品费用应包含在综合单价中，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3. 本项目采购清单中数量为预估数量，采购人根据实际供货数量分批据实结算。

4.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以单价形式进行报价，二次投标总报价=品目 1 单价×品目 1 预估数量+品目 2 单价×品目 2 预估数量+…以此类推致品目 N 单价×品目 N 预估数量。

(四)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

1. 履约保证金：无。

2. ★付款方式

2.1 包 1 付款方式：

付款金额不超过采购金额，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据实结算，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根据签收单在 30 天内办理付款结账手续。

2.2 包 2 付款方式

付款金额不超过采购金额，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据实结算，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根据签收单在 30 天内办理付款结账手续。

2.3 包 3 付款方式

付款金额不超过采购金额，按照采购人实际供货数量分批据实结算，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根据签收单在 30 天内办理付款结账手续。

(五) 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

武汉儿童医院

2. 履约验收时间

货物到货之日起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本项目按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逐项验收。必要时可邀请第三方机构或专家参与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4.1 中标人应负责货物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货物的安装、调试、培训、伴随服务等一切费用。至少提前 24 小时将货物到院时间通知相关科室。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的技术标准对货物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

4.2 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取中标人开具的正规发票并在“货物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5. 履约验收内容

货物外观完好无损，详细供货清单与制造商随货物提供的原始装箱单、采购合同等内容相符，货物符合功能、技术要求。

6. 履约验收标准

6.1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投标文件的承诺供货，配置不得缺少或未经双方书面同意的改变，交货时要求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且包装完好无损，各种技术性能良好；

6.2 所有随机配套件、说明书、设备合格证、保修卡等技术资料和文件齐全；

6.3 中标人须在货物验收前完成相关货物操作人员的操作培训，并提供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6.4 采购人按上述要求验收，不符合上述条款之一者，采购人有权拒收。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验收地点：货物安放地点。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格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且证件齐全，保证产品能够正常使用，并保证所供产品的低失误率。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的上述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货物缺陷而产生的一切事故负责。

2. 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同时符合医院管理的质量、安全要求，需一次性验收合格。

3. 质保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日历天内负责直接换货，其费用由中标人负担。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中标人负责货物的供货、配合验收及相关服务：

2.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具有完好的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质量证书等所有资料均应齐全，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技术要求。

3. 中标人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中标人在货物安装完成，必须将货物外包装带离医院（如有需要）。

（八）其他要求

1. 包 2 其他要求：

供货商需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货商应确保擦手纸的包装完好，符合卫生标准，并在运输过程中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受潮或损坏。在使用过程中，擦手纸如有任何质量问题，供货商需积极进行协调改进，确保产品符合采购人的需求和质量标准。

2. 包 3 其他要求：

供货商需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满足采购人需求的手环和转运袋。包括但不限于带有单位 logo 和告知事项等，如产生改版或者任何调整，供货商需及时响应。在使用过程中，产品有任何质量问题，需要供货商积极进行协调改进，满足采购人需求。

3. （样品要求）

（1）本项目包 2 擦手纸需提供样品，样品需保证包装结实、密封性强、适合运输无破损。

（2）本项目包 3 儿童专用打印腕带、定制新生儿专用打印腕带、定制大号转运袋需提供样品。

1) 儿童专用打印腕带：腕带材质需柔软亲肤、无锐利边角、佩戴舒适且牢固，不易脱落，腕带尺寸可灵活调节，能适配不同年龄段儿童手腕粗细。

2) 定制新生儿专用打印腕带：腕带边缘需做圆润处理，无任何尖锐边角，完全杜绝刮伤新生儿肌肤的风险，同时腕带的卡扣或粘贴等固定方式牢固可靠，又方便医护人员操作，尺寸适配情况，有多种精准适配新生儿不同阶段、不同手腕粗细的尺寸规格可供选择，并且调节方式便捷灵活。

3) 定制大号转运袋：采用高强度、厚实耐磨的材质，具备出色的抗撕裂性能，能经受住长时间的拖拽、摩擦以及各种复杂转运环境考验，封口设计采用坚固耐用的拉

链或强力魔术贴等封口方式，封口严实紧密，能有效防止转运过程中物品掉落，同时开合操作方便快捷，可频繁使用不易损坏

4.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类似业绩、反馈意见、以及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配送及服务方案、质量保证方案、应急保障措施。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 审查标准	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市场准入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1.2	符合性 审查标准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若有）
		响应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有一个报价
			按照采购文件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产品单价报价未超出拦标单价，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采购人可以支付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有效期	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付款方式	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
		围标串标情形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实质性响应	未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其他	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3	确定磋商 供应商 进行最后 报价	竞争性磋商采 购文件能完 整、明确列明 采购需求，不 需要供应商提 供最终设计方 案或者解决方 案的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向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磋商供应商发出报价书，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评定办法	综合评分法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总和。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1	分值构成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21 分
			商务部分：49 分
2.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评分细则表

包1评分细则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说明
技术 评审 (21 分)	技术指 标响应	21	<p>①针对“采购需求”中“包1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需求，投标人提供满足相关技术指标的证明文件，技术指标全部满足（不低于或正偏离）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负偏离在3项以内（含3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7分。满分21分。</p> <p>②投标人须在《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中逐条注明响应情况，采购需求中已明确证明材料类别的，以其要求为准，未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投标人可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商 务 评审 (49)	类似 业绩	12	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所投产品类似供货业绩（提供客户名称、联系方式、合同完整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多得12分。
	整体 实施 方案	9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人员； 2、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流程； 3、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管理方法。</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p>
配送及服务方案	9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配送规范；</p> <p>3、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的承诺及处罚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p>
质量保证方案	9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及售后服务的相关承诺；</p> <p>3、对本项目提供的企业内部管理。</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p>
应急保障	10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措施		<p>1、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及保障措施；</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时间。</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5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3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0 分。</p>
报价 评审 (30 分)	报价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价格权值=30%。</p>

包2评分细则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说明
技术 评审 (36 分)	技术指标 响应	30	<p>①针对“采购需求”中“包2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需求，投标人提供满足相关技术指标的证明文件，技术指标全部满足（不低于或正偏离）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负偏离在15项以内（含15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满分30分。</p> <p>②投标人须在《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中逐条注明响应情况，采购需求中已明确证明材料类别的，以其要求为准，未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投标人可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样品 擦手纸	6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的包装、材质、制作工艺等打分：</p> <p>（1）产品包装结实、密封性强、适合运输无破损的得3分；包装完整不易破损的得2分；包装简易、易破损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p>（2）纸张颜色纯正洁净、原木浆材质、厚实柔韧、吸水性强得3分；颜色自然、质地柔韧、吸水性适中得2分；材质粗糙单薄、难以吸水、易破损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商务 评审 (34 分)	类似 业绩	8	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所投产品类似供货业绩（提供客户名称、联系方式、合同完整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
	反馈 意见	8	<p>根据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类似供货业绩的客户反馈评价进行评分。</p> <p>每提供1份客户正面评价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证明材料包括业主单位盖章的表扬信、感谢信、满意度调查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同一业主单位的不同服务项目评价不重复计分）。</p>
	配送及 服务方 案	6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配送规范；</p> <p>3、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的承诺及处罚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6 分。</p>
质量 保证 方案	6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及售后服务的相关承诺；</p> <p>3、对本项目提供的企业内部管理。</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6 分。</p>
应急 保障 措施	6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及保障措施；</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时间。</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评审</p>

			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6 分。
报价 评审 (30 分)	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价格权值=30%。

包3 评分细则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说明
技术 评审 (40 分)	技术指标 响应	22	<p>①针对“采购需求”中“包3 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需求，投标人提供满足相关技术指标的证明文件，技术指标全部满足（不低于或正偏离）技术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负偏离在44项以内（含44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满分22分。</p> <p>②投标人须在《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中逐条注明响应情况，采购需求中已明确证明材料类别的，以其要求为准，未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投标人可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p>
	样品 儿童专 用打印 腕带	6	<p>(1) 样品材质柔软亲肤、无锐利边角、佩戴牢固舒适不易松动的得3分；材质柔软、边角圆滑、佩戴舒适有轻微松动的得2分；材质偏硬、佩戴不适、易松动脱落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p>(2) 样品尺寸灵活调节，适配全年龄段手腕，调节便捷的得3分；尺寸调节小，适配多数手腕，调节操作简单的得2分；调节范围小，适配性差，操作复杂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p>本项最多得6分。</p>
	样品 定制新生 儿专用打 印腕带	6	<p>(1) 样品边缘精细圆润处理，无尖锐边角，固定结构稳固可靠，操作便捷，防意外解开的得3分；边缘圆滑处理，无明显尖锐边角，固定结构轻微松动，操作简单的得2分；边缘处理粗糙，存在刮伤风险，固定结构松散，易意外松开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p>(2) 样品多阶段精准尺寸，调节灵活，紧密贴合无勒痕的得3分；常规通用尺寸，适配多数新生儿，调节简易的得2分；规格单一，适配性差，调节困难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p>本项最多得6分。</p>
	样品 定制大号 转运袋	6	<p>(1) 样品材质高强度抗撕裂，拖拽摩擦无破损的得3分；材质厚实，拖拽摩擦偶现磨损的得2分；材质单薄耐磨差，拖拽摩擦易破损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p>

			(2) 样品采用拉链或强力魔术贴封口，密封性强防掉落，开合便捷耐频繁使用的得3分；采用普通拉链或搭扣，密封性可靠防掉落，多次开合后略松动的得2分；封口简易密封差，物品易散落，开合困难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商务 评审 (30 分)	类似 业绩	8	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所投产品类似供货业绩(提供客户名称、联系方式、合同完整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
	反馈 意见	6	根据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类似供货业绩的客户反馈评价进行评分。 每提供1份客户正面评价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6分(证明材料包括业主单位盖章的表扬信、感谢信、满意度调查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同一业主单位的不同服务项目评价不重复计分)。
	配送及 服务方 案	6	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 2、对本项目提供的配送规范； 3、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的承诺及处罚措施。 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3条评审标准的得2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1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0分。满分6分。
	质量 保证 方案	6	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 2、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及售后服务的相关承诺； 3、对本项目提供的企业内部管理。 二、评审标准：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6 分。</p>
	应急保障 措施	4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及保障措施；</p> <p>2、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时间。</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3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或缺漏的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4 分。</p>
报价 评审 (30 分)	报价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价格权值=30%。</p>

政策支持	
所属行业及 划型标准	<p>行业类型：工业</p> <p>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备注：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p>

中小企业	<p>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 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 《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 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为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的 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支持中小企业发 展：</p> <p>1. <input type="checkbox"/>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p> <p>2. <input type="checkbox"/>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二、如投标人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 准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要求，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按 其要求填写相关数据资料，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p> <p>三、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或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需提 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按其要求填写相关数据资料，否则作废标处 理。</p> <p>四、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 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依据相关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 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中， 根据《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 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 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 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报价给予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 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 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评审委员会将根据《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给予联合体投 标人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节能环保	<p>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 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 〔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p>

	<p>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执行。</p> <p>如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期内的）或节能产品查询（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环境标志产品查询（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查询结果截图。</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政府采购政策的，给予该项投标产品所占价格的1%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同一项目包内的节能产品价格扣除只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扣除。</p> <p>同时被认证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p>
监狱企业	<p>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p>
促进残疾人就业	<p>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评标结果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5.1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	所有评审专家综合评分的总和
3.5.2	相同品牌成交候选人推荐方式	本项目每包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中“一、采购内容”中的规定，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依然相同时，按评标委员会评标技术分由高到低排列，评标技术分依然相同的，由全体评委进行表决，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产生名次。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5.3	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对投标人进行排序的方法	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按评标委员会评标技术分由高到低排列，评标技术分依然相同的，由全体评委进行表决，产生名次。

二、评审办法

1. 初步审查标准

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1.3 确定磋商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评定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 分值构成

(1) 响应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 评分标准

- (1)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定结果

3.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最终报价进行评定。

3.2 完成评定后，磋商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 其他

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可自行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重新采购，重新采购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原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第五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签订地：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拟定，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见招标文件)
2. 项目编号： (见招标文件)
3. 项目概况： (见招标文件)

二、标的名称、数量（规模）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及规格	采购数量	数量单位	采购单价(元)	分项合计(元)	制造厂家(全称)
1							
2							
3							
...							
采购总价（元）：							

三、货物（服务）质量

(以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响应)。

四、合同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时间：

1.1 乙方应在_____交货或提供服务，向甲方交付上述货物或完成服务。

1.2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十六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应从付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赔偿费以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按合同金额的___%/天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___%。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

2. 交付或服务地点及方式：甲方指定地点。

五、包装及运输

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能适应于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质量证书和维修保养证书。

3. 乙方应负责货物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货物的安装、调试、培训等一切费用。乙方至少提前 24 小时将货物到院时间通知设备科（联系人：

_____联系方式：_____）。

3.4 货物交付甲方前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合同价款

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2. 合同金额（合同单价或合同总价，以具体项目为准）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市场变化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报价为“交钥匙”价。甲方在支付此金额后，不再因本合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七、资金支付方式及安排

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八、交付标准、方法和验收方案

1. 交付标准、方法：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2. 验收方案：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九、质保（服务）期及质保（服务）范围和要求

1. 质保（服务）期：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2. 质保（服务）范围：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3. 质保（服务）要求：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十、项目培训

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十一、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招标文件无特殊要求时，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接受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

十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责任：（合同签订时商定）。

2. 乙方的违约责任：

2.1 乙方延期交付货物的，按每天____元予以罚款。

2.2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合格的货物。

(2)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货单位之间串通，人为地使供货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所能获得的权益。

(3) 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4) 其他责任：（合同签订时商定）。

3.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和遵守双方签订的合同，如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被视作违约，违约方应支付对方的一切经济损失，承担终止合同并赔付违约金的责任，违约金为本合同价的____%。

十四、保密条款

_____（见招标文件）_____。

十五、其它补充条款

1. 廉洁承诺：乙方承诺在所有购销或服务经营活动中，不在甲方进行任何违规活动，不向甲方任何科室或个人提供回扣、财物等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非经双方协商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不得变更、解除和终止合同。

4. 合同附件

4.1 《武汉儿童医院货物开箱单》、《武汉儿童医院货物验收单》。

4.2 货物的注册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公司授权证明等有效证件（如有需要）。

4.3 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以本合同为准。

十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七、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八、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
2. 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3. 经双方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等；
4. 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5. 采购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十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2. 双方履行完各自权利和义务后合同自行终止。
3. 本合同规定可以终止合同的情形。

二十、通知与送达

1. 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双方应通过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2.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二十一、其它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副本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

供应商名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商务部分

- 一、报价书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交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凭证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六、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七、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八、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九、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 十、分项报价表

技术部分

- 十一、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 十二、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技术文件

其他部分

-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十七、声明函
- 十八、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说明：

1. 响应文件目录仅供响应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参考，如有补充，自行填写。
2. 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3.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内容自行编制导读页，放在目录的后面，方便查找相应内容。

一、报价书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项目磋商采购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全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 份。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表（详细报价书）。
3.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递交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保证金（若有）。

6.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响应总报价为 （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示的响应总报价）。
2. 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等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对此无异议。
4.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5. 接受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列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16.6条关于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约定。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按如下地址邮寄或传真：

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第__包
供应商名称	
所投内容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数量	
响应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优惠声明（如有）	
备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2. 价格应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采购一览表报投标总价，各品目分项报价应在分项报价表体现。
3. 此表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报价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三、交纳磋商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为 _____ 的采购活动。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已递交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的磋商保证金。

户 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 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粘贴转帐或电汇银行凭证（复印件）

说明：请供应商认真填写银行信息，并要求与粘贴转帐或电汇银行凭证的相关信息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磋商保证金。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
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 (姓名) 在我单位任 职务, 系 (供应商) 的法定
代表人。

供应商 (盖章) :

法定代表人 (签章) :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

说明:

1. 本表适用于供应商不授权代理人, 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并签署
响应文件的情况。

2. 如供应商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 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
表证书复印件。

六、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2) 地址： 邮箱：

电话： 传真：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4) 公司性质：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6) 员工人数：

(7) 注册资本：

(8) 实收资本：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①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② 流动资产：

③ 长期负债：

④ 短期负债：

2. 与报价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1) 供应商提供此响应服务内容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七、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7.1 资格条件承诺函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2 武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填写投标人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填写投标人信用代码）

行政区划代码：（填写投标人所在区的行政区划代码）

主管部门：武汉市财政局

承诺内容：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将按照《武汉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272号）要求，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武汉)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

按照《武汉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省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予公开；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承诺日期:

八、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年龄	专业	技术职称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九、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 服务时间		
资格证书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获奖情况或其他 认为需要补充的 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十、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包 1**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单价	品目总价
1	婴儿配方奶粉	2880 听，每听 400g	9.5 元 /100g		
2					
3					
4					
5					
.....					
合 计					

注：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栏目内容对应填写。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以单价形式进行报价，二次投标总报价=品目 1 单价×品目 1 预估数量+品目 2 单价×品目 2 预估数量+…以此类推致品目 N 单价×品目 N 预估数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包 2**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单价	品目总价
1	擦手纸	50400	6 元/包		
2	卫生刀纸	5760	9.2 元/提		
3	无菌擦手纸	200	12.4 元/包		
4					
5					
.....					
合 计					

注：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栏目内容对应填写。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以单价形式进行报价，二次投标总报价=品目 1 单价×品目 1 预估数量+品目 2 单价×品目 2 预估数量+…以此类推致品目 N 单价×品目 N 预估数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包号：**包 3**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预估数量	拦标单价	单价	品目总价
1	儿童专用打印腕带	1100	125 元/卷		
2	定制新生儿 专用打印腕带	500	130 元/卷		
3	定制柔软型 腕带专用扣	1200	28 元/盒		
4	定制儿童洗浴袋	560	25 元/扎		
5	定制大号转运袋	650	100 元/扎		
6	定制中号转运袋	100	65 元/扎		
7	定制小号转运袋	900	35 元/扎		
8	定制成人腕带	860	32 元/扎		
9	定制床尾卡	600	55 元/扎		
10	定制柔软型儿童腕 带	360	53 元/盒		
11	定制利器盒 垃圾袋	400	18 元/扎		
.....					
合 计					

注：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栏目内容对应填写。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以单价形式进行报价，二次投标总报价=品目 1 单价×品目 1 预估数量+品目 2 单价×品目 2 预估数量+…以此类推致品目 N 单价×品目 N 预估数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一、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技术部分				
序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部分	供应商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				
商务部分				
序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部分	供应商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				

说明：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三章内容，逐条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或承诺，并申明与技术、商务条款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十二、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技术文件

供应商自拟。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自行提供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类似业绩及证明、人员配置等资料，格式自拟。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本表只需要填报制造商信息，涉及货物的所有制造商均需要填报。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十七、声明函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的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我单位与其他供应商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方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间：

十八、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说明：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本表中（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之日查询相关信息）。

2. 联合体响应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查询。